

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 函

地址：（900屏東市華正路80號）
承辦人：陳珍如
電話：(08)737-8465#31
傳真：(08)738-1354
電子信箱：a9520011@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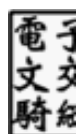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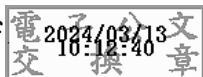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屏家推字第11330041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活動改期通知】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執行教育部委辦之「新住民家庭婚姻教育教材研編計畫」，原計畫成果推廣會之民眾場次(臺北及高雄場)因故改期舉辦，惠請貴單位協助轉知公告相關訊息，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3月8日師大幼家科學字第1131006786號函辦理。
- 二、本活動臺北場次原訂於113年3月16日舉辦，因故改於113年4月20日10：00至12：00同地點辦理；高雄場次原訂於113年3月17日舉辦，因故改於113年4月14日下午14：00至16：00同地點辦理，惠請貴單位協助轉知相關訊息。
- 三、詳細資訊及報名連結後續另案通知，或請關注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及高雄市家庭教育中心官網，以利掌握最新活動訊息公告。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內政部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屏東縣服務站、屏東縣海口人社區經營協會、屏東縣屏南區社區大學
副本：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